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披露《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020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2020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更新后的相关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除对预案中“非公开发行”的表述统一修改为“向特定对象发行”，根据最新法规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相关表述之外，其他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公司声明	公司声明	更新本次发行适用法规
重大事项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履行的决策程序；修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释义	释义	更新本预案所指含义；更新公司报告期范围；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更新政策法规；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修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七、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呈报批准的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修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更新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必要性；更新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可行性；更新本次募投项目备案、环评事项；修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更新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
第五节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	二、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拟采取的填补措施	修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更新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更新本次募投项目的合理性

修订后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完成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欣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6日